附件3

**考生所需提交申请材料**

（一）应届考生

1.学校或学校教务部门开具的就读证明；

2.户口簿首页和本人页或公安部门开具的户籍证明；

3.身份证；

（二）其他考生

1.本科毕业证等学历证书、学位证（学位证为非必传项，已获得学位证的考生必须填写，应届毕业生等其他未获得学位证书的可不上传）；

2.户口页或公安部门开具的户籍证明；

3.身份证；

4.工作单位同意报考证明（仅限在职考生）；

5.工作证明（汉族考生需出具在民族自治地区工作3年以上工作证明）；